

国家税务总局哈密市税务局稽查局关于 送达《税务事项通知书》的公告

哈市税稽公告〔2025〕5号

哈密市昌利物流有限公司（91652201MA782RU61U）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》第一百零六条规定，因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税务文书，现将《税务事项通知书》（哈市税稽通〔2025〕72号）予以公告送达。

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满30日，即视为送达。

本公告送达的《税务事项通知书》具体内容附后，受送达人可到国家税务总局哈密市税务局稽查局领取书面文本。

地址：哈密市伊州区天山北路2号

国家税务总局哈密市税务局稽查局303室

联系人：祖力甫哈·阿不来提 王润璐

联系电话：0902-2263189

附件：《税务事项通知书》（哈市税稽通〔2025〕72号）

国家税务总局哈密市税务局稽查局

2025年11月4日

